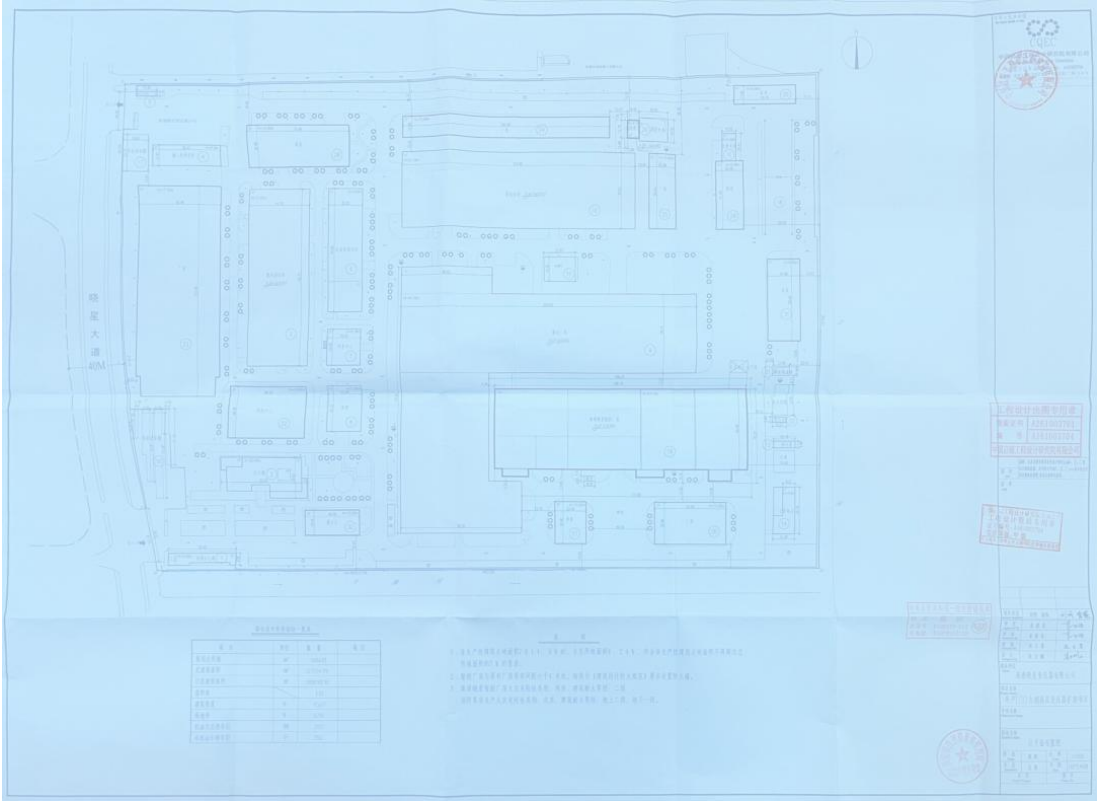


南通晓星变压器有限公司南通晓星智能厂房，消防泵房/消防水池，事故隔油池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布



建设单位(个人)	南通晓星变压器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名称	南通晓星智能厂房, 消防泵房/消防水池, 事故隔油池
建设位置	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晓星大道88号
建设规模	总面积: 14018.59平方米; 其中计容面积26429.32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消防泵房/消防水池: 建筑面积148.58㎡/占地面积386.22㎡ 事故隔油池: 占地面积80.87㎡ 本证附图: 规划平面图 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在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一年内未办理施工许可证, 且未申请延期或者申请延期未获批准的, 相应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失效。
遵守事项	一、本证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 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后的法律凭证。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确定进行建设的, 均属违法行为。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 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 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 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附页)										建字第 3206852025GG0140554 号附页	
建设单位 (个人)		南通晓星变压器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名称		南通晓星智能厂房, 消防泵房/消防水池, 事故隔油池									
项目代码		2508-320685-89-01-536513									
建设位置		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晓星大道 88 号									
规 划 管 控											
编号	建筑名称	长度 (m)	进深 (m)	建筑高度 (m)	层数	总建筑面积 (m²)	计容建筑面积 (m²)	建构构筑物界址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1	南通晓星智能厂房	189.18	60.48	43.10	1F	13870.01	26319.26	用地界 53.46 米	厂房 (26) 15.66 米	联合厂房 4.28 米	联合厂房 12.27 米
2	消防泵房/消防水池	12.7	8.70	4.76/-5.2	1F/-1F	148.58/386.22 (占地)	110.06	见规划图	饭金车间 10.68 米	厂房 (24) 13.47 米	用地界 32.21 米
3	事故隔油池	12.48	6.48	-4.99	-1F	80.87 (占地)	/	用地界 22.47 米	废水处理池 6.71 米	见规划图	用地界 18.8 米
合计		总建筑面积: 14018.59 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26429.32 平方米。									
应遵事项: 1、必须严格按照本证许可对应的设计图纸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实施建设工程项目。											
2、如需更改施工范围, 须按规划许可程序申请办理。											
3、建设工程开工前必须在现场外醒目位置设置公示牌, 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后方可撤离。破土前必须申请规划验线, 验线合格后方可动工。											
4、在领取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一年内未办理施工许可证, 且未申请延期或者申请延期未获批准的, 本证失效。需要延期的应在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											
2025 年 9 月 17 日											

建设单位: 南通晓星变压器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南通晓星智能厂房, 消防泵房/消防水池, 事故隔油池
联系电话: 0513-88897020
批准日期: 2025/9/17